

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出具日期：2018 年 12 月 4 日

报告公告日期：2019 年 3 月 2 日

一、重要提示

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520 号《关于准予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批准，由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2,500,383,885.50 元。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500,383,885.50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至 2018 年 10 月 8 日期间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表决时间于 2018 年 10 月 8 日 17:00 截止，审议《关于终止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基金管理人于 2018 年 10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刊登了《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本基金从 2018 年 10 月 11 日起进入清算期，由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律师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

二、基金概况

- 1、基金名称：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 类基金份额 002013，C 类基金份额 002014。
- 2、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 3、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11 月 17 日
- 4、基金运作终止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基金份额总额 3,974,882.82 份。其中 A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246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61,197.09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 1.0071 元，基金份额总额 13,685.73 份。
- 5、投资目标：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

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6、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运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进行大类资产配置，强调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趋势分析有机结合进行前瞻性的决策。综合考虑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市场发展趋势、风险控制要求等因素，制定本基金资产的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坚持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理念，在以整个宏观策略为前提，把握结构性调整机会，将行业分析与个股精选相结合，寻找出表现优异的子行业和优质个股。

1) 行业分析

在综合考虑行业的周期、竞争格局、技术进步、政府政策、社会习惯的改变等因素后，精选出行业地位高、行业的发展空间大的子行业。

2) 个股选择 本基金在选择个股时关注如下几个方面：

①基本面

主营业务竞争力强，包括技术、品牌、政策或者规模等方面

盈利能力强，不仅有短期的业绩与盈利支撑，盈利的稳定性、持续性好，具有长期的投资空间

良好的治理结构

管理层能力强

商业模式优越

②估值水平

本基金除了关注个股的基本面之外，还要考查个股业绩的增长性和估值的匹配程度，如果估值比较合理或者低估就会选择买入并坚持持有，相反如果估值已透支了未来几年的增长，即业绩增长的速度与股价和市盈率不匹配，那么就会相应减持这种股票。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久期偏离、期限结构配置、类属配置、个券选择等积极的投资策略，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1) 久期偏离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势、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市场结构变化等方面的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预测利率的变化趋势，从而采取久期偏离策略，根据对利率水平的预期调整组合久期。

2) 期限结构配置

本基金将根据对利率走势、收益率曲线的变化情况的判断，适时采用哑铃型或梯型或子弹型投资策略，在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间进行配置，以便最大限度的避免投资组合收益受债券利率变动的负面影响。

3) 类属配置

类属配置指债券组合中各债券种类间的配置，包括债券在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等债券品种间的分布，债券在浮动利率债券和固定利率债券间的分布。

4) 个券选择 个券选择是指通过比较个券的流动性、到期收益率、信用等级、税收因素，确定一定期限下的债券品种的过程。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6）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与传统的信用债券相比，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于以非公开方式发行和转让，普遍具有高风险和高收益的显著特点。本基金将运用基本面研究，结合公司财务分析方法对债券发行人信用风险进行分析和度量，选择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更优品种进行投资。具体为：①研究债券发行人的公司背景、产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盈利状况、竞争地位、治理结构等基本面信息，分析企业的长期运作风险；②运用财务评价体系对债券发行人的资产流动性、盈利能力、偿债能力、成长能力、现金流水平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评估发行人财务风险；③利用历史数据、市场价格以及资产质量等信息，估算私募债券发行人的违约率及违约损失率；④考察债券发行人的增信措施，如担保、抵押、质押、银行授信、偿债基金、有序偿债安排等；⑤综合上述分析结果，确定信用利差的合理水平，利用市场的相对失衡，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品种进行投资。

（7）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控制风险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投资。

7、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0%

8、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中等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水平的投资品种。

9、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基金最后运作日财务会计报告（经审计）

1、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最后运作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105,797.65

存出保证金 29,612.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57,000.00

其中：股票投资 2,157,000.00

应收利息 913.42

资产总计 4,293,323.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应付管理人报酬 686.75
应付托管费 171.6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90
其他负债 220,000.00
负债合计 220,860.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3,974,882.82
未分配利润 97,580.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72,463.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93,323.86

四、清算事项说明

1、清算原因

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关于终止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相关事项的议案》。

2、清算起始日 本基金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起进入清算期，清算期为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

3、清算报表编制基础

本清算报表是在非持续经营的前提下参考《企业会计准则》及《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的有关规定编制的。本基金已将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收回金额的资产调整至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预计结算金额计量负债。同时，不对资产、负债进行流动与非流动的划分。

五、清算情况

自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1、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是指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清算费用由基金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考虑到基金清算的实际情况，从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角度出发，本基金的清算费用 2,696.66 元由基金资产承担，其余清算费用由管理人承担。

2、资产清算情况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存出保证金为人民币 29,612.79 元，该款项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垫付，待全部收回再归还管理人。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为人民币 913.42 元，其中应收活期存款利息人民币 856.22 元，应收深圳存出保证金利息 17.30 元，应收上海存出保证金利息 39.90 元。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交易性金融资产为人民币 2,157,000.00 元，全部为

股票投资。以上全部交易性金融资产于 2018 年 12 月 3 日处置变现，处置收益为人民币-679,485.15 元，交易费用为人民币 2,668.66 元。变现产生的证券清算款为人民币 2,862,391.34 元，已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划入托管账户。

3、负债清偿情况

(1)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 686.75 元，该款项已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支付。

(2)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 171.68 元，该款项已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支付。

(3)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为人民币 1.90 元，该款项已于 2018 年 11 月 2 日支付。

(4) 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其他负债为人民币 220,000.00 元，预提信息披露费为 220,000.00 元，该款项将于取得发票后尽快支付。

4、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自 2018 年 10 月 11 日

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清算期间止

一、清算收益

利息收入 2,399.43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收益 -679,485.1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84,876.49

股票红利收入 -100.00

清算收入小计 707,690.77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小计 2,696.66

三、清算净收益 704,994.11

表中相关项目具体说明如下：

(1) 利息收入系以当前适用的利率预估计提的自 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04 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结算备付金利息、存出保证金利息及债券投资利息（包括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本金产生的利息）。

(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净收益系清算期间卖出债券成交金额扣除最后运作日债券成本市值、应收债券利息后的净额。

(3) 本次清算相关的清算费用由本基金和基金管理人共同承担。

5、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的剩余财产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 2018 年 10 月 10

日基金净资产

4,072,463.53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704,994.11

减：基金赎回金额 4,801.20

二、2018 年 12 月 04 日基金净资产 4,772,656.44

截至本次清算期结束日 2018 年 12 月 4 日，本基金剩余财产为人民币 4,772,656.44 元。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清算起始日 2018 年 11 月 11 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的存款利息亦属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有，该部分利息将由基金管理人以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实际结息金额与垫付金额的尾差由基金管理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垫付资金到账日起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

6、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备查文件目录

(1) 《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0 日（基金最后运作日）止期间的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 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2、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 5 层。

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中欧琪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日